（10）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材料（必须提供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规定提供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贺州市平桂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平桂区污水处理厂外泵站沿江管网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平桂区污水处理厂外泵站沿江管网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西旭超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03.7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59.9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/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旭超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9 月 26 日

填写说明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。2.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名称是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）规定确定。3. **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，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，同时公示其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事实不符的，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。**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:

1.企业名称：广西旭超建设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
3.上年度营业收入 3603.78 万元资产总额 4259.98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9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监狱企业证明

（无）本公司不符合监狱企业要求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 141 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 /采购人名称）单位的 /（项目名称）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无）本公司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要求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/

日　期：/